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 建發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8)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建發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四十五分假座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35樓3517號辦公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或於隨後同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召開於同一地點舉行且將予結束或延續的另一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動議通過增設2,000,000,000股額外股份的方式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股份」))增加至30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建發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庄躍凱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附註：

1. 有權出席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如屬股份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會上就所持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於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方可就有關股份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正式獲授權的行政人員或代表親筆簽署，並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無論如何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七日(星期六)下午二時四十五分)交回，方為有效。

4. 填交委任代表的文件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該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
5. 為確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同上。
6.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董事」)為庄躍凱先生(主席)、施震先生及趙呈閩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憲榕女士、吳小敏女士及黃文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弛維先生、黃達仁先生及陳振宜先生。